

中共河北省委印发《河北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

(上接第一版)

二、强化理论武装，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强基固本

(一) 在全面系统上持续用力。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首要内容和党组织会议“第一议题”，作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主课必修课，作为干部学习的中心内容，始终聚焦聚力，不分心、不走神、不偏离。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走心。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专栏1)。省市县分级办好各安排班、轮训班、理论研修班、专题研讨班，分期分批对厅局级干部进行系统培训、对县处级干部进行全员培训，并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向基层干部拓展延伸。健全集中轮训、系统培训、专题研讨和网络培训、在职自学相结合的干部理论教育培训长效机制。

专栏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

1. 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全会精神等集中轮训。各地各部门各单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抓好轮训工作，省委组织部负责省委管理干部和县(市、区)长的集中轮训。

2. 省委组织部每年安排1/5省委管理干部和一定数量的县处级领导干部到省级以上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修班，每年安排不少于100名县处级理论骨干到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

各设区市党委组织部和雄安新区党工委党建工作部负责同级党委(工委)管理干部参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作出安排，确保5年内至少轮训一遍。县(市、区)党委组织部结合实际对乡科级领导干部参加进修班、培训班等作出安排，确保党的创新理论教育全覆盖。

省直各部门各单位统筹制定培训计划，确保县处级干部5年内参加党的创新理论教育累计不少于1个月。

3. 各级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学好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体系和教学大纲，优化完善党的创新理论课程体系。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发挥带动作用，定期举办党的创新理论教学研讨会，组织开展精品课程观摩交流活动。

4.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干部学好用好第六批全国干部教育培训教材。

5. 河北干部网络学院常设“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专区，及时更新上线相关网络课程。

(二) 在入脑入心上持续用力。发挥党校(行政学院)、高等学校、智库等各方优势，加强对党的创新理论的体系化研究和学理化阐释，推动高质量研究成果进教材进课堂。改进理论教学，坚持集体备课、公开竞课、观摩评课，持续提升教学质量。推行课堂讲授、案例解析、现场感悟相结合的教学方式，增强理论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说服力。组织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原义，原原本本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重要著作，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论述。完善理论学习的考核评价机制，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情况作为考核领导班子和衡量领导干部思想政治素质的重要内容。

(三) 在转化运用上持续用力。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引导教师联系实际教、干部联系实际学，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悟规律、明方向、学方法、增智慧。把持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正在定留下的宝贵思想财富结合起来，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河北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的实践结合起来，实施“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特色培训计划(专栏2)，引导干部准确领会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北寄予的深情厚望、指引的发展方向、交办的重大任务、明确的重要要求，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燕赵大地落地开花。

专栏2 “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特色培训计划

1. 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正定探源”理论研究，用好《知之深 爱之切》、《让群众过上好日子——习近平正定足迹》、《“不拘一格地选拔人才”——习近平同志在河北正定工作期间推出“人才九条”的实践与启示》等学习书目和篇目。

2. 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河北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分专题开发系列教学课程，一体化打造现场教学路线，常态化开展案例教学评。

3. 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联合举办“始终牢记总书记殷切嘱托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专题研讨会，组织骨干教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时的路线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全面提高教师对党的创新理论的实践阐释能力。

4. 深入挖掘党的创新理论在河北的生动实践，组织编写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案例读本。

三、强化政治训练，不断提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一) 准确把握政治训练目标要求。坚持把教育引导广大干部不断深化对“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的认识、不断增强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作为政治训练的首要目标，确保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把政治训练贯穿干部成长全周期，按照《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明确的政治训练重点内容，科学制定培训计划，合理设置培训班次，精心设计培训课程，使干部的政治素养、政治能力与担负的职责相匹配。

(二) 强化关键岗位干部政治训练。有计划地选调市

县、部门、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到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参加专题培训，实施“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计划(专栏3)。鼓励各地结合实际，通过举办“发展大讲堂”、“书记擂台赛”等形式，开展学习大培训、工作大比拼，常态化推进领导干部日常教育。围绕提高政治能力和领导能力，加强机关处(科)长任职培训。重视对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等的政治培训。加强对高层次人才的政治引领，定期举办省高端人才、省管优秀专家专题培训。

专栏3 “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计划

1. 根据党中央部署，就关系党和国家工作全局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适时举办全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

2. 省委组织部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设区市党政正职和县(市、区)党委书记参加中央组织部相关调训班次培训。

3. 省委组织部统筹安排县(市、区)政府正职每2至3年到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干部学院至少接受1次系统的党的创新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适时举办新任县(市、区)政府正职专题培训班；推动与国家级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常态化合作，对县(市、区)党政正职进行轮训。

4. 省委组织部定期选调省管企业、省属高校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提高政治能力专题培训。

5.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统筹抓好相应的“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

(三) 加强年轻干部政治训练。持续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把政治忠诚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纪律规矩教育作为重要内容，有计划地组织开展年轻干部政治训练。积极创新组织形式和培训方式，不断提高培训针对性有效性。党委(党组)负责同志要讲好“开班第一课”，注重安排思想政治素质过硬、理论水平较高、实践经验丰富的领导干部上讲台授课，与年轻干部交流谈心。通过开展党性分析、实践锻炼、过“政治生日”、讲“入党初心”等方式，帮助年轻干部锤炼党性修养、提高政治觉悟、培养斗争精神。实施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计划(专栏4)。加强新录用公务员、选调生等的教育培训。

专栏4 年轻干部理想信念强化计划

1. 各级组织人事部门研究制定新一轮年轻干部培训计划，分类分级实施，有计划地安排优秀年轻干部到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培训，5年内完成轮训。

2. 省委组织部每年选派一定数量的年轻干部参加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和中国浦东、井冈山、延安干部学院年轻干部培训班；每年选调部分厅局级、县处级、乡科级正职年轻干部参加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

3. 省委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每年组织全省新录用公务员参加中央组织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联合举办的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

4.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年轻干部不同成长阶段特点，用好河北特色党性教育资源，加强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和实践锻炼。注重依托河北正定干部学院、李大钊干部学院、河北太行山干部学院、河北邢台干部学院开展年轻干部政治培训。

(四) 构建河北特色党性教育体系。围绕“牢记嘱托”和“红色血脉”两大主题，坚持“串点成线、连线成面、统一标准、各具特色”，持续加强“知之深 爱之切”、“革命先驱李大钊”、“重走赶考路”、“再上太行”、“太行新愚公”等省级党性教育项目内涵建设，着力构建反映党的各个历史时期、覆盖全省各地、具有鲜明河北特色的党性教育体系。规范“专题授课+现场教学+点评提升+交流研讨”教学模式，切实提升党性教育质量。

四、强化履职培训，增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本领

(一) 聚焦河北发展需要开展培训。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和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的重点任务，分层级分领域分专题开展培训，提高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实施“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系列培训计划(专栏5)。鼓励各地结合经济社会发展特点和干部需求，丰富创新载体形式，开展“一地一品”特色培训。

专栏5 “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系列培训计划

1. 省委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每年在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省外干部教育培训机构，举办“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系列培训20期左右。

2. 省委组织部协调省内外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每年发布干部专题研修课程菜单，支持各地各部门各单位依托高校基地开展专题培训。

3. 在河北干部网络学院开设“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学习专区，择优上线专题网络课程，方便广大干部在线学习。

4. 对接北京、天津两市，常态化开展京津冀三地轮值培训、互派培训、联合培训，推进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5. 加大对雄安新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力度，在班次安排、学员选调、课程开发、师资培养等方面给予支持。

(二) 构建新时代干部履职通识课程体系。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加强与干部岗位职责相匹配的通识教育培训。建立省级新时代干部履职通识课程体系，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党的建设以及宪法、法律和政策法规等知识培训为主体，以其他专项领域和新知识新技能课程为补充，帮助干部完善履行岗位职责必备的知识体系。

(三) 健全履职能力培训常态化长效机制。根据不同类别干部特点，整合优质资源，多渠道开展履职能力培训。发

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主体作用，突出部门行业培训机构政策优势、国有企业培训机构特色优势、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学科优势、基层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实践优势、河北干部网络学院覆盖优势、援派帮扶派出单位和接收单位协作优势、干部在职自学灵活优势，构建完善优势互补、分工协作的履职能力培训常态化长效机制。实施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联合培训计划(专栏6)。

专栏6 干部履职能力提升联合培训计划

1. 省委组织部会同省直有关部门，每年举办专题培训班，有计划地调训市县两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

2. 省委组织部会同省国资委，每年安排不少于1/5的省管企业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专题培训。

3. 省委组织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行业举办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培训班，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事业单位领导人员参加专题培训。

4. 省委组织部会同省直有关部门，每年举办公务员联合培训。

5. 省委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每年选调一定数量的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到省级以上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培训。

6. 省委统战部会同省委组织部，每年选调部分市县领导班子成员、宗教工作领导干部到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省社会主义学院等培训，定期在省级干部培训机构举办县处级以上党外干部培训班。

7. 省委社会工作部门会同省委组织部，每年选调一定数量的社会工作骨干和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两企三新”党建工作骨干到省级干部培训机构培训。

8. 省委省直工委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省直机关干部参加党务专题培训班和示范培训班。

9.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知识更新工程，每年培训一定数量的高层次、急需紧缺和骨干专业技术人才，开展我省少数民族自治县(民族县)以及对口援藏、援疆等地区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特殊培养工作，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10. 省委组织部每年组织开展基层干部示范培训，安排一定数量的基层骨干师资和基层干部教育培训管理者参加；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党委组织部和雄安新区党工委党建工作部，每年至少对乡镇(街道)党政正职和分管党建工作的副书记、组织委员培训1次；各县(市、区)党委组织部会同社会工作部门每年至少对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和村(居)委会主任、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培训1次，对村(社区)其他干部每3年轮训1次，加强村(社区)后备力量培训。

11. 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各自职责和工作实际，开展各级各类干部和专业技术人才能力培训。

(四) 综合开展实战化培训。强化实践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提高培训针对性有效性。坚持“干而论道”，注重邀请领导干部、专家学者、基层干部、先进典型等授课。紧贴业务实操，加大案例课程开发力度和案例教学比重，综合运用情景模拟、桌面推演、工作复盘等教学方式，推进应急处置、舆情引导等实训室建设，拓展一线历练、跟岗锻炼等实践途径，增强培训实效。

五、强化培训基础，不断完善干部教育培训体系

(一) 规范培训机构建设。强化省内上级党校(行政学院)对下级党校(行政学院)的业务指导，巩固拓展县级党校(行政学院)分类建设成果，实施党校(行政学院)教育培训质量提升计划(专栏7)。加强各类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机构规范管理，严控新设以党员干部为培训对象的培训机构，实施党性教育干部学院质量提升计划(专栏8)。加强社会主义学院建设。开展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办学质量评估，调整优化省内高校基地布局。支持地方、部门联合开展培训，鼓励干部教育培训机构开展区域协作交流，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共享。

专栏7 党校(行政学院)教育培训质量提升计划

1. 各级党委加强对党校(行政学院)工作的领导，履行好办建党校(行政学院)的主体责任，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加强和改善基础设施和办学条件。巩固拓展县级党校(行政学院)分类建设成果，实现应建尽建，2024年年底前独立办学的县级党校(行政学院)满足干部教育培训需求。探索推进乡镇(街道)党校规范化建设。

2. 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加强对全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的业务指导，定期组织开展市县党校(行政学院)办学质量评估，全面提高党校(行政学院)系统教学科研和管理服务水平。

3. 省市县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持续优化和完善党的创新理论课程体系，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经典文献研读工程；把党性教育贯穿教学和管理全过程，推进党性教育学科建设。

4. 因地制宜推进县级党校办学体制和办学模式创新，由市级党校(行政学院)牵头建立市县两级师资、课程、现场教学点等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专栏8 党性教育干部学院质量提升计划

1. 河北正定干部学院、李大钊干部学院、河北太行山干部学院、河北邢台干部学院理顺体制机制，建立学院和分院一体的班次承接、教学组织、财务收支、协商议事、学员管理等制度，规范运行管理，提升办学质量。

2. 与干部学院及其分院合署办学的市县党校(行政学院)明确专职部门负责干部学院工作，配齐配强工作力量。

3. 各干部学院深入挖掘红色资源，构建具有自身优势特色、体现时代特征的课程体系。统筹整合区域内优质党性教育资源，打造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现场教学点。

4. 加强教学交流和师资培训，各干部学院及分院每学期分别选派1至2名教师交流锻炼，突出中青年优秀骨干师资队伍培养。每学期安排不少于2次集体备课，采取优秀师资说课、课程观摩、专题研讨、特色课程评比等方式，提升课程质量。

5. 创新教学方式，综合运用讲授式、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增强党性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

6. 开展对标提升行动，邀请全国知名干部学院专家到干部学院讲学、访问，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不断提升河北党性教育干部学院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7. 省委组织部联合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每年在干部学院举办政治忠诚和党性教育专题培训班。

(二)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干部教育培训师资纳入各级人才政策支持范畴，加大培养引进力度。加强师资队伍党性教育和业务培训，专职教师每年参加培训的时间累计不少于1个月。省委党校(河北行政学院)5年内将市县党校(行政学院)专职教师培训一遍。完善实践锻炼制度，有计划地安排专职教师参加跟班学习、调查研究 and 驻村帮扶等。评聘干部教育培训名师，推广“名师工作室”、“名师带徒”等方式，加强骨干教师培养。推动建立符合干部教育培训特点的师资考核评价体系和职称评审制度。

(三) 优化课程教材建设。建立全省干部教育培训资源评审专家委员会，做好干部教育培训课程和教材建设宏观指导、组织编写、评审选用等工作。系统开发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反映河北改革创新实践的精品课程，编写一批具有河北特色、适应干部履职需要和学习特点的教材。建立全省干部教育培训精品课程库、教材库，5年内评审推介200门左右好课程、20种左右好教材，其中案例课程、案例教材不少于1/3。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实际开发通用教材、专业教材、区域教材和“乡土教材”。

(四) 提高教学和管理数字化水平。加大数字化应用，统筹推进干部教育“网络培训平台+信息化管理系统+智慧课堂”数字化平台建设。加强河北干部网络学院建设，推进平台迭代升级、数据上云，建强用好干部网络培训管理员队伍。加强专题网课管理，运用技术手段，进一步规范网络培训行为，强化网络培训考评。加快构建全省统一、分级管理、数据联通的干部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规范建立干部教育培训电子档案。实施“河北智慧干教”项目建设计划(专栏9)。鼓励和引导各级各类干部培训机构推进“智慧校园”、“智慧课堂”建设。

专栏9 “河北智慧干教”项目建设计划

1. 省委组织部牵头建设全省干部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逐步实现需求调研、组织调训、教学管理、考核评价、监督检查等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加强大数据技术运用，结合培训记录、培训需求、参训表现等数据，绘制可量化、可评价的干部“学习图谱”。

2. 省内各级各类干部网络培训平台，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强化网络安全保障，严格执行干部网络培训国家标准，严格落实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和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

3. 推动创建网上教研室、在线学习社区等，加强学员、教师间的互动交流；探索设置网上班主任、学习管理员、学时监督员等，完善学习督促、提醒等制度。

4. 省委组织部制定干部网络培训课程标准，规范讲授、制作、审核、发布和更新、退出流程。河北干部网络学院平台自制课程每年不少于50学时；各市(含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和省直各部门，每年向河北干部网络学院推荐网络精品课程分别不少于5学时、3学时。

六、强化组织领导，推进干部教育培训高质量发展

(一) 严格责任落实。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对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领导，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党的建设整体部署和社会发展规划，围绕本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结合实际制定贯彻落实举措。把开展干部教育培训情况作为领导班子考核、巡视巡察和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的内容。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带头推动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干部教育议事协调机构要切实发挥作用，组织人事部门要牵头抓好落实。省委组织部要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开展中期和5年总结评估，并通报有关情况。

(二) 深化改革创新。围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重点问题，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健全完善需求调研、计划生成会商、组织调训、双重管理干部培训等制度机制。鼓励创新培训方式方法，综合运用讲授式、案例式、体验式、访谈式、结构化研讨、行动学习等方法，提升学习培训效果。加强对干部教育培训机构、班次、课程的质量评估，以评促改、以评促建。完善学员考核评价体系，在中长期班次中推行学员表现全程纪实管理、考核。

(三) 加强培训管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干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和培训机构要严格落实干部教育培训从严管理各项制度规定，坚决防止有规不依、有章不循。严肃讲坛纪律，加强教师管理，重视师德师风建设。从严培训管理，盯住关键环节、主要风险点，建立学风督查检查长效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按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四) 落实经费保障。全省各级政府要将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保证工作需要。全省各级党委可以使用留存的党费组织培训基层党员干部。财政困难地方可按规定统筹使用自有财力与上级相关转移支付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重视对县(区)党校(行政学院)建设的支持。加大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干部教育培训支持力度。加强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管理，保证专款专用，提高使用效益。